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汤世贤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东数控”或“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8 日接到股东汤世贤减持股份的通知，2016 年 6 月 7 日，因其个人资金需求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 5,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2%。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汤世贤	大宗交易	2016年6月7日	11.89	5,900,000	1.92%
合计		——	——	5,900,000	1.92%

二、累计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汤世贤	大宗交易	2016年5月31日	11.69	5,000,000	1.63%
汤世贤	大宗交易	2016年6月7日	11.89	5,900,000	1.92%
合计		——	——	10,900,000	3.55%

三、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比例
汤世贤	合计持有股份	23,994,725	7.80%	18,094,725	5.8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497,362	3.09%	3,597,362	1.17%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497,363	4.71%	14,497,363	4.71%

本次减持后，汤世贤仍持有华东数控股份数量为18,094,725股，占华东数控总股本的5.88%，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大股东。

四、其他说明事项

1、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41），汤世贤拟在未来六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和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4,497,3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71%。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数量497,36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截止目前，汤世贤已累计减持10,9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未超出原公告的计划比例；

3、汤世贤有关减持股份承诺均已履行完毕，本次减持不涉及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况；

4、公司将督促汤世贤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十三日